



乘凉夜话

如今酷暑天，人们多在空调房里过了，白天晚上没有什么区别。60 后、50 后，也许还有少数的 70 后，想起小时候的乘凉故事，真是别有风情。在弄堂口，在大树下，听大人讲故事，看小人书，玩蟋蟀，喝冰镇的酸梅汤——那时候的人情更透着自然与淳朴，那时候的生活细节似乎更丰富。不同的生活方式是有不同的乐趣的。

都市观察

梧桐树下好时光

◆徐明中

 炎热的夏天。

 每当夜幕降临，我和妻子为了躲避逼人的暑气，不得不落满地坐在开着空调的客厅里，一边无聊地看着电视，一边苦捱着溽暑的时光时，我的心头总会涌起些许的惆怅，童年时代别有情趣的乘凉情景又会鲜活地出现在脑海里。

 上世纪的六十年代，我家住在沪西城乡结合部的工人新村里，那时四周都是大片的农田，虽然有些荒凉，但也有着市区里弄里少有的野趣。

 在我家居住的门楼前面有一块半亩大的空地。中间长着一棵高大的梧桐树。盛夏时节，梧桐树的繁茂枝叶形成了巨大的树荫，那儿由此成了我家和邻居们夏季乘凉的福地。

 一到夕阳西下的时候，乘凉的好戏就开了场，我和邻居家的一些大孩子照例会从附近的一口古井里打来一桶桶井水喷洒着被烈日烤炙了一整天的场地。古井里的水特别清凉，喝一口，甜甜的，泼在满是臭汗的身上更是爽滑到底。

 晚饭后，场地里摆满了各家搬出的椅子板凳，有的甚至还放上一张睡得发亮的竹榻。

 邻居们欢快地打着招呼，场地上洋溢着一种浓浓的亲情。那些叔叔伯伯们大多打着赤膊，穿着大裤衩，一边挥摇着大芭蕉扇，一边大声地聊着天，那些阿姨妈妈们则拿着小板凳聚在一起低低地私语着，不时发出吃吃的笑声。那时最活跃的还要算我们这些小孩子了。我们的门楼里共有七家人家，十几个小孩，其中数我年龄最大，自然成了孩子王。我带着那些小伙伴们一起吹肥皂泡，一起飞纸飞机，一起玩游戏，一起数天上的星星，忙得不亦乐乎，稍长几年后，又开始玩起了新的花样：打扑克、下军棋、猜谜语……我们这些天真的孩童在乘凉时还时常得到大人们的关爱，203 室的崇明好婆常会给每个小孩送上一两根崇明外甥带来的甜芦粟，让大家吃得津津有味。206 室的王叔叔是个复员军人，虽然已经四十多岁了，还像个童心未泯的老小孩。他最喜欢召集我们跟他一起学唱歌：“一条大河，波浪宽……”王叔叔虽然教唱得很认真，但他那口浓重的宁波腔，常使我们笑痛肚皮。乘凉中的高潮是听 201 室的高爷爷讲故事。须发皆白的高爷爷已有七十多岁，他学识渊博，有着一肚子故事。他给我们讲的最多的是《三国演义》的故事。每当他讲完一段，我们总会不满足地嚷道：“高爷爷，再讲下去，再讲下去。”

 有时，天上突然下起了微雨，大人们都会急急忙忙地撤离现场，而我们小孩子却感到这是最惬意的时刻。我们拍着手一边高唱：“落雨了，打烊了，小八腊子开会了，大头娃娃跳舞了……”一边拖着小板凳齐聚在大梧桐树下，大家听着雨打树叶的沙沙声，唱着自编的各种童谣俚曲。隔壁的发小阿龙还常常会显宝似的掏出一只玻璃瓶挂在树上。瓶子里面装着他逮来的半瓶萤火虫。小伙伴们看到这只别致的“萤火虫”，更响起了阵阵的欢声笑语。



酷男宝典

看小人书，玩蟋蟀

◆翁长松

 夏秋傍晚纳凉，上海人叫乘风凉，简称乘凉。过去我们乘凉是一把竹椅、一把蒲扇，门前街头找块风空地，乘凉聊天，快快乐乐避暑。我的孩提时代，那时家里没有电视机，更别说电脑和游戏机了。乘凉玩的只是刮香烟牌、打弹子、下棋、看小人书、斗蟋蟀等，其中我最爱的是看小人书，玩蟋蟀。

 我说的小人书就是后来称之为“连环画”的。60 年代摆书摊在沪上极为普遍，每天上午或傍晚，书摊老板便会掬着一副门板一样的硕大书夹子，到马路边或弄堂内做生意。我家附近弄内就有一个邻居摆的书摊。饭后冲浴后，我常去书摊借上本小人书看看。当年一分钱借一本，但必须坐在书摊边看，因为是邻居，我又经常去借，摊主熟了就允许我带回家看。这样我常是一边乘风凉，一边看小人书，有时夜深了我就转移到马路旁的路灯下看，尽享乘凉阅读的快乐。当年小人书的内容大多是反映英雄传奇、革命斗争的故事。从 60 年代初至“文革”前夕的那几年中，我竟然在乘凉中断断续续地读完了《三国演义》、《水浒》、《杨家将》、《铁道游击队》等连环画中的故事，这些故事在我少年的心中落下了深深的烙印，影响了我一生爱读古典文学、读史学读物的嗜好。每年乘凉看小人书，估计不少于百种，花费自然也不少。虽然当年一分钱可借一本，但那时摊主很“精怪”，为了赚钱，他们把一本书拆成两本或三本，叫上、中、下 3 册一套，这样本来只要一分就可看全的一本，却要花上 2

分或 3 分。这种做法在当年书摊内成了行规，很流行，是有损于借书者利益的。但也没办法，谁叫你爱看小人书。在今天的眼里，几分一毛钱算啥！丢在地上也不会有人去捡，但当年却是被看重的。当年职工月工资普遍是几十元，但物价便宜，花 3 分钱可买个

大饼吃，8 分钱可吃上一碗香喷喷的阳春面，可解决一顿饭。因为喜爱看小人书，后来我将自己平时积存下来的零花钱，先后也买了多种我喜爱的连环画，可惜“文革”一开始，在“扫四旧”的淫威下，被迫称斤卖给废品站，让我伤心了好一阵子。

 乘凉除看小人书外，我还特喜爱玩蟋蟀。记得那时候的男孩，如果不玩蟋蟀，就会被别人瞧不起，傻男孩。那时我住在乌鲁木齐南路上一栋两层砖木结构的自家私房内，令我最怀念的是房前那块小院子。记得院内有一口井，栽着一棵枇杷树，墙角旁堆放着几十块红砖、中式瓦及一些杂物，虽不及“百草园”那么有趣，却也是我少年玩耍的乐园。秋夜，这里只要发出蟋蟀的叫声，我就会立即蹲下侧耳倾听，伺机捕捉。捕捉成功后，我会将其先放入约 10 厘米长的竹管中，两头用棉花塞牢，然后将它转换到蟋蟀罐内。一天我在院内的瓦堆中，捕捉到一只个头大，两腿粗壮，浑身乌黑发亮，头特大的蟋蟀。我眼睛一亮，心里特高兴，凭我玩蟋蟀的经验，断定这是一只凶猛善斗的蟋蟀。我给它取了一个叫“黑头大王”的雅号。在后来十几次的蟋蟀大战中，他不负我的期望，屡战屡胜，名声大振。有一位爱蟋蟀的“老玩家”，一天傍晚携带着一只威风凛凛的“红头”蟋蟀上门挑战。这下我门前乘凉处，观战者人头攒动，把个小小的蟋蟀罐围成一个大圆圈，呐喊助威，其乐融融。结果“红头”被我的“黑头”咬得一败涂地，急得“红头”主人，将它朝天抛了三次，欲激起它的斗志，谁知“红头”再战依然落荒败走。“老玩家”气得鼻孔冒烟，但不得不承认失败的事实。这时他口袋里掏出 5 张 10 元钞票，欲将我的“黑头”买下。心爱的“黑头”常胜将军，我是绝不会卖的。结果“老玩家”只好垂头丧气地走了，胜利的喜悦却让我的心乐得要跳了出来。90 年代初，我已离开老屋，乔迁新居。居住的环境变得更舒适了，但孩提时代乘风凉的快乐，却再也找不回来了。

细节表达

夏日花园的幸福记忆

◆黄政一

 1972 年年初，我们和外公外婆两家为了互相照顾，宁可缩小居住面积，搬到康平路（近天平路口）的一幢新式里弄花园洋房，我和外公外婆住底层大间，父母睡在亭子间。这次搬家对正在上幼儿园大班的我来说，能独立拥有一个近 60 平方米的花园，那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

 花园对我母亲来说是一个施展园艺的绝好舞台。春天一来，她便在花园放开手脚大干一番，种上了好多花花草草，还和舅舅在水泥地上搭起了一个简易凉棚，并在靠近凉棚架的下方辟出一畦地，移植一株葡萄幼苗，又撒下了一些菜籽。没过多久，地里冒出了嫩叶，母亲告诉我，圆圆的那是青菜叶，斧头状的是丝瓜叶。

 青菜是长得很快。丝瓜也长出大叶子，不久长出了藤蔓，沿着竹篱围墙慢慢地往上爬，而此时葡萄藤蔓已高高地伏在凉棚顶上。母亲细心地将丝瓜藤蔓引向凉棚顶处并用绳拴住，它倒也乖巧，顺着母亲的意思迅速地爬满凉棚，大有与葡萄抢地盘之势。还好两家相安无事，互相缠绕，疏密有间，洋洋洒洒铺满整个凉棚。

 我常呆在凉棚底下望着丝瓜藤蔓上开出的嫩嫩的苗花、葡萄藤上长出的串串嫩绿的葡萄，可以看好长时间。有一天我突然发现那些黄花好多都谢了，接着长出了一只只胖嘟嘟的丝瓜。它们的长势很快，而这时母亲就会有选择地摘取和保留一些丝瓜。摘取下来的丝瓜很快就成了餐桌上的美食，精于烹饪的母亲会变着花样，把丝瓜毛豆、丝瓜虾皮、丝瓜蛋汤、丝瓜蕃茄轮番着隆重推出。那些保留下来继续成长的丝瓜将来可有大用场。到了秋天，当粗壮的丝瓜长得像皱皮阿妈时，大人就会把它们连同枯黄的藤蔓一起拉下来。剥丝瓜皮的任务理所当然地落到我的头上。剥了皮的丝瓜晒干后，就成了我们每天洗澡时搓身的最佳工具，名曰丝瓜筋，那柔中带硬的感觉，功效不在话下，其余品质较差的丝瓜筋则被切成二三段，用作擦洗锅碗用，它的功效不亚于当下普遍使用的百洁布。

 盛夏的夜晚，洗好澡，乖乖地穿上小背心、短裤，因为大人再三关照“天再热，小囡不许赤膊”！“心定自会凉”地坐在大人边上，摇摇蒲扇，吃吃有点湿的自家产的葡萄，是件惬意的事。周边知了“热煞啦、热煞啦”不停地叫，而当一阵晚风吹过，坐在凉棚底下倒也不觉得有多酷热难耐。吃西瓜消暑，但大人也有要求：西瓜子不能吃进肚里，否则会滑肠、拉肚子。西瓜子不能乱吐，要吐在一只碗里。原来大人会把它集拢，再洗净，然后晒干。凑到有一两斤模样时便会开锅爆炒，椒盐西瓜子又可以充当零食了。更让我惊讶的还有，外婆和母亲居然西瓜皮也不放过，会二度开发利用，用刀将皮上一部分像冬瓜肉那样的食之无味的肉批下来，洗净，切成条，装碗，然后撒上盐，拌匀，罩上纱布。就这样腌制到第二天上午，再滗去盐卤，待用。这天的餐桌上我定能享受一道清口小菜——酱麻油拌西瓜肉，那鲜、香脆的口感，真是爽滑到底。我打心底佩服大人，真厉害，也看到西瓜、丝瓜的作用有这么大。

 那种乘凉模式年复一年地维系了 10 多年，每到丝瓜大丰收时，除了自家用，多余的都送了亲友、邻居。一直到今天亲友还直夸我们家的丝瓜筋优质、耐用。